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LDEN MEDITECH HOLDINGS LIMITED**

### **金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801)

**澄清公佈  
有關根據CCBC之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向關連人士發行新CCBC股份  
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及  
視作出售CCBC之權益**

本公司謹此提述有關向相關CCBC行政人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向CCBC代名人相應發行新CCBC股份之交易之過往公佈。董事會謹此澄清，過往公佈所述配發及發行新CCBC股份亦將構成視作出售本公司於CCBC之股權。

倘CCBC信託股份之上限(即5,840,000股CCBC股份，當中5,431,200股CCBC股份擬將向本公司關連人士發行)獲發行，則本公司於CCBC之股權將由佔現有CCBC股本約42.03%攤薄至經擴大之CCBC已發行股本約38.91%。

儘管存在本公佈所述攤薄情況，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將維持對CCBC之實際控制權，CCBC仍屬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CCBC集團之財務業績、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將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綜合計入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

視作出售之上限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下有關通告及公告規定，惟毋須經獨立股東批准(上市規則下另有規定者除外)。相關視作出售(構成視作出售之上限之一部分)構成本公司一項不獲豁免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有關通告、公告、股東批准及申報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發佈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發行新CCBC股份之公佈(「過往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過往公佈「釋義」一節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 1. 背景

於過往公佈中，本公司宣佈(其中包括)：

- (a) CCBC薪酬委員會通過一項決議案選出合資格獲得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之各CCBC參與者(包括CCBC集團之管理團隊成員及相關CCBC行政人員)；  
及
- (b) 相關CCBC合資格受限制股份單位及CCBC信託股份發行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有關通告、公告、股東批准及申報規定。

## 2. 視作出售本公司於CCBC之股權

本公司謹此提述有關向相關CCBC行政人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向CCBC代名人(即受託人)相應發行新CCBC股份之交易之過往公佈。董事會謹此澄清，過往公佈所述配發及發行新CCBC股份亦將構成視作出售本公司於CCBC之股權。以下載列因發行5,840,000股CCBC股份(其中包括與本公司關連人士有關之5,431,200股CCBC股份)而引致之視作出售之更多詳情。

截至過往公佈日期，CCBC已發行及流通在外之股份合共有73,003,248股，其中本公司間接持有30,681,266股CCBC股份，佔現有CCBC股本約42.03%。假設自過往公佈日期起直至CCBC信託股份之上限發行日(包括該日)CCBC之已發行股本及本公司於CCBC之股權概無變動，則CCBC信託股份之上限(即5,840,000股CCBC股份)佔(i)現有CCBC股本約8.00%；及(ii)發行CCBC信託股份之上限後經擴大之CCBC已發行股本約7.41%。由於發行CCBC信託股份之上限，本公司於CCBC之股權將由佔現有CCBC股本約42.03%攤薄至佔發行CCBC信託股份之上限後經擴大之CCBC已發行股本約38.91%。儘管存在上述攤薄情況，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將維持對CCBC之實際控制權，CCBC將仍屬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CCBC集團之財務業績、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將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綜合計入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

CCBC信託股份之上限中的5,431,200股CCBC股份與本公司關連人士有關，佔(i)現有CCBC股本約7.44%；及(ii)發行CCBC信託股份後經擴大之CCBC已發行股本約6.92%。

### 3. CCBC 集團之財務資料

根據 CCBC 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CCBC 之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 1,435,042,000 元(相當於約 1,808,152,920 港元)。摘錄自 CCBC 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	人民幣
	(經審核)	(經審核)
收入	526,123,000	572,857,000
除稅前收入	158,185,000	190,924,000
淨收入	119,642,000	132,526,000

### 4. 視作出售之財務影響

基於 CCBC 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 1,435,042,000 元(相當於約 1,808,152,920 港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及美國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間之若干會計調整(主要與 CCBC 發行之金融工具有關)，視作出售之上限將產生預計虧損約 48,444,000 港元，即發行 CCBC 信託股份之上限前本公司應佔 CCBC 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之 42.03% 之份額(即 655,156,000 港元)與發行 CCBC 信託股份之上限後經攤薄本公司應佔 CCBC 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之 38.91% 之份額(即 606,712,000 港元)兩者之差額。而相關視作出售應佔份額之預計虧損將約為 45,288,000 港元。

然而，於視作出售之上限或相關視作出售完成時之實際收益或虧損，會視乎 CCBC 集團於視作出售之上限或相關視作出售生效或落實之日最終確定之綜合財務報表而出現變動。

## 5.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視作出售之上限之一項適用比率超過5%但低於25%，視作出售之上限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下有關通告及公告規定，惟毋須經獨立股東批准(上市規則下另有規定者除外)。

相關視作出售(構成視作出售之上限之一部分)與相關CCBC行政人員有關，而相關CCBC行政人員為CCBC董事及／或CCBC附屬公司之董事，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受託人(即信託之受託人，而(其中包括)相關CCBC行政人員為信託之受益人)將為相關CCBC行政人員之聯繫人，故亦將為關連人士。由於相關視作出售之一項適用比率超過5%但低於25%，相關視作出售構成本公司一項不獲豁免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通告、公告、股東批准及申報規定。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予成立，以考慮上市規則第14A.40條所指明之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相關視作出售條款之公平性及合理性)並就此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將獲委任，以就相同事宜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推薦建議。本公司將於獨立財務顧問獲委任後盡快作出公告。

相關CCBC行政人員、受託人及其各自聯繫人將須就有關相關視作出售之股東決議案放棄投票。除所披露者外及據本公司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概無其他股東須就相關視作出售放棄投票。

載有(其中包括)相關視作出售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預期將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寄發予股東。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現有CCBC股本」	指	CCBC截至過往公佈日期之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本，即73,003,248股CCBC股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CCBC信託股份之上限」	指	最多5,840,000股新CCBC股份
「視作出售之上限」	指	因發行CCBC信託股份之上限而視作出售本公司於CCBC約3.12%之股權(按攤薄基準計)
「相關視作出售」	指	因發行CCBC信託股份而視作出售本公司於CCBC約2.91%之股權(按攤薄基準計)，此項出售因向本公司關連人士發行CCBC信託股份而引致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 視乎文義所規定或允許，單數詞彙具有複數之涵義，反之亦然，而所指性別不分男女。

\*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美元按照1.00美元兌7.75港元之匯率兌換成港元，人民幣按照人民幣1.00元兌1.26港元之匯率兌換成港元。該等匯率僅在適合時作說明之用，並不構成聲明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金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甘源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執行董事為甘源先生(主席)、魯天龍先生、江金裕先生及余國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汀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岡教授、馮文先生、高宗澤先生及顧樵教授。